

关于 2021 年烟台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

2021 年，市级财力共安排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3.3 亿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2472 万元。主要用于芝罘区、莱山区旧村改造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。

二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814 万元。主要用于市区部分配套道路建设。

三、彩票公益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6651 万元。主要用于支持县市区养老、残疾人、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。

四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 万元。主要用于资助县市区城乡群众文化活动示范工程。